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华发实业（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累计为其担保金额：本次为香港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最高不超过 1500 万美元。截止本次担保前，公司累计为香港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0 元（如无特别说明，本公告所涉金额币种均为人民币）。
- 本次担保未提供反担保。
- 截止 2017 年 11 月 7 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489.01 亿元。
- 截止目前，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 本次担保属于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

一、担保情况概述

香港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申请最高不超过 1500 万美元贷款，期限为不超过 1 年；公司为本次融资向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出具保证函，就全部保证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上述担保属于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华发实业（香港）有限公司：2014 年 2 月成立，公司编号为 1791496，公司类别为私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为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长江集团中心 36 楼

3605 室。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香港公司总资产为 494,341,287.11 元，负债总额 422,875,512.30 元，其中，长期借款为 420,157,545.98 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0 元，净资产为 71,465,774.81 元。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6,643,940.93 元，净利润 888,129.59 元。

截止 2017 年 9 月 30 日，香港公司总资产为 1,437,327,385.73 元，负债总额 1,397,839,249.51 元，其中，长期借款为 1,308,307,249.35 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0 元，净资产为 39,488,136.22 元。2017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为-49,700,013.94 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连带保证责任担保；

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 1500 万美元；

担保期间：自本保证函出具之日起至授信函项下所有贷款中贷款期限最晚届满的一笔贷款的最终到期日起 2 年。

反担保情况：该笔担保不存在反担保的情况。

四、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截止 2017 年 11 月 7 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489.01 亿元，占公司 2016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376.47%，其中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442.46 亿元。截止目前，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九日